

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智慧医院信息化提级建设项目 2 包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洛直政采招标(2023)0732-1 号-2

项目编号：洛采公开-2023-245



采 购 人：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目 录.....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1.总则.....	16
2.招标文件.....	19
3.投标文件.....	20
4.投标.....	22
5.开标.....	22
6.资格审查与评标.....	23
7.定标及合同授予.....	24
8.纪律和监督.....	25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
12.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2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2
一、项目概况.....	32
二、建设内容清单.....	34
三、技术要求 2 包：硬件建设内容.....	36
四、其他要求.....	43
五、其它.....	43
第四章 合同(样本).....	45
附件.....	55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55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56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57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58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59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60
1. 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60
2.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60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60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60
3. 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60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60
3.2 详细评审.....	61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62
3.4 评标结果.....	62
4. 评分标准说明.....	62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62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63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6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9
一、投标文件格式.....	72
一、封面.....	73
二、投标函.....	74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6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77
五、资格证明材料.....	78

六、开标一览表.....	81
七、报价明细表.....	82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83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4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85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86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87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88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89
十五、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90
十六、项目实施方案.....	91
十七、售后服务计划.....	92
十八、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93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94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95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96
二十二、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97
二十三、投标承诺函.....	98

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提级建设项目（二次）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提级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29日9时05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洛采公开-2023-245

2.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提级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9495963.58元

最高限价：29495963.58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洛直政采招标 (2023)0732-1号-1	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智慧 医院信息化提级建设项目1包	22354277.58	22354277.58
2	洛直政采招标 (2023)0732-1号-2	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智慧 医院信息化提级建设项目2包	7141686.00	7141686.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本次采购共2个包，其中1包为软件部分建设，2包为硬件部分建设。

(2) 项目概况：本项目依据国家智慧医院信息化相关建设标准与规范，通过建设高速信息传输通道和先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融高效、安全、节能、管理为一体的智慧数字化医院，不断满足医院发展不同阶段的医院智慧应用需求，保持信息先进前沿技术的动态应用，推动智慧医院建设的可持续发展，以支持医院实现未来战略发展的总体目标。

(3) 采购内容：

1包：软件部分建设：电子病历五级相关系统、医院信息平台、数据中心、互联网医院等内容。

2包：硬件部分建设：存储、网络安全等设备。

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4) 1包：建设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80天内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

2包：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成。

(5) 质保期：1包：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一年。

2包：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三年。

(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

(7) 服务地点/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材料。

(2) 投标人信用记录：截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投标人应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且应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年12月8日至2023年12月15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12月29日9时05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

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12月29日9时05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的50%收取。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金谷园路80号

联系人：王燕萍、李晖

电话：0379-636261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子街东方今典天汇中心707室

联系人：张艳艳、张霞利

联系方式：0379-8086670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艳艳、张霞利

联系方式：0379-80866707

4.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21264

2023年12月8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提级建设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1)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产品。</p> <p>(2) 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p> <p>①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相关单位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p> <p>②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③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④依法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⑤采购人在相关条件具备时，优先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方面给予优惠措施。</p> <p>⑥本次招标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u>2包属于工业</u>。</p> <p>注：投标人应当根据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应责任。</p>
1.1.6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7	采购编号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8	项目编号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9	标段（包）划分	<p>本次采购共2个包。</p> <p>投标人应就该项目任一包进行完整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p>

1.2.1	资金来源	政府专项债
1.2.2	付款方式	2包: 合同签订后30日内, 采购人向中标人付合同总价款的50%的预付款(中标人需提供合同总价款10%的预付款保函), 安装完成后通过初验付至合同总价款的80%, 并退还中标方的预付款保函, 调试并最终验收合格后付清合同全款。
1.3.1	建设期/交货期	2包: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成。
1.3.2	服务地点/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p>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自行组织项目验收。</p> <p>履约验收时间: 2包: 供货安装调试完成且稳定运行后采购人组织履约验收。</p> <p>履约验收方式: 采购人组织进行履约验收。</p> <p>履约验收程序: ①组织履约: 按照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监理单位和中标人组织履约验收; ②组建验收工作小组; ③制定验收方案、出具验收报告; ④组织验收; ⑤出具验收单。</p> <p>履约验收内容: 供应商系统上线且稳定运行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 供方应提供验收的必要资料。对产品数量、质量及外观显而易见的问题, 采购人应在双方约定的期限内提出, 对需在使用后才发现的内在质量问题, 应在合理的期限内提出, 质量验收标准有国家强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应不得低于标准, 没有标准的应按双方商定的标准验收。采购人对采购产品有异议时, 在履行告知义务后可以暂停支付货款, 但未经供方同意不得再继续使用该产品, 否则容易造成事实上的默认。</p> <p>履约验收标准: 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采购合同、相应的法律法规、产品执行标准、强制性认证管理要求、生产许可证管理要求得出的质量验收准则、电子病历系统分级评价五级和互联互通成熟度测评四甲。</p> <p>验收情况作为支付合同款项的依据。如有异议, 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 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 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p>
1.3.4	质保期	2包: 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三年。
1.3.5	售后服务	<p>1、提供7*24小时免费技术服务。</p> <p>2、提供高效的服务, 当系统出现故障可现场解决问题, 如不能及时解决。需提供替代解决方案, 并在4小时内完成故障处理工作。</p>

		<p>3、项目实施完成后，需指定专门的售后服务工程师负责本项目的售后服务工作，及时检查并处理问题，并负责新进人员的培训工作。</p> <p>4、服务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电话咨询：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p> <p>（2）现场响应：在系统整个使用期内，中标人应提供高效的服务，当系统出现故障可现场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需提供替代解决方案，并在4小时内完成故障处理工作。</p> <p>（3）中标人应当定期或不定期按照采购人要求，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维护，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行。</p> <p>5、技术升级：在服务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p> <p>6、合同履行完成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p> <p>（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p> <p>（3）质保期外享有软件永久使用权限。</p>
1.3.6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p>付款方式；</p> <p>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加“★”条款；</p> <p>投标有效期；</p> <p>其他：/</p>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1.11.1 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充通知、澄清、修改等（如果有）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p>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p> <p>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p>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p>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p>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预算控制金额	<p>2 包: 7141686.00 元</p> <p>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投标将被否决。</p>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2 包: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标准附件、技术服务、培训、仓储、运输、装卸、搬运、保险、税金、代理服务费，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检测、试运行、售后保修及配套服务等一切税金和费用。</p>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免收，投标人须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提供投标承诺函。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p>(1) 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p> <p>(2) 其他资格要求无需再提交证明材料，但应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p>

		<p>函。</p> <p>(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1.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所有要求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p> <p>(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2.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p>
5.3	开标异议	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开标系统在线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p> <p>其中采购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p>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名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7.1.2	定标原则	<p>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采购人代表自主决定中标供应商及中标候选人排名。</p>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p>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网》上公布。</p> <p>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p>
7.4.1	履约保证金	<p>本次招标不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p>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p>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邮寄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p>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少数服从多数）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p> <p>本次招标项目的核心产品：2 包：内网核心存储。</p>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监督部门：洛阳市财政局</p> <p>2、代理服务费的收取：由中标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的 50% 收取。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由投标人综合考虑。</p> <p>缴纳账户：</p> <p>银行开户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洛阳古城支行</p> <p>账 号：8111101013500358227</p> <p>（3）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7.1.2 条规定的情形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出现下述情况：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p> <p>（4）投标人需提供一份纸质版投标文件（双面打印胶装，与系统上传的加盖企业电子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一致），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邮寄，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便于留档备查。</p>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本项目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

(2)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①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②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即全部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可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⑤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⑦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评审优惠政策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政策。

⑧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经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优先采购。

1.1.7 采购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 采购包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售后服务、质量要求

1.3.1 建设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售后服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3)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 (5)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部分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允许偏差，详见第六章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投标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资格证明材料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辅助资料表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项目实施方案

售后服务计划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投标承诺函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截至之日起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

3.3.4 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的规定。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本章第 1.4.1 项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料的扫描件，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远程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供应商不需要到开标现场，只需根据要求进行远程解密。

5.1.2 投标供应商须在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5.2 开标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http://t.cn/A6huPRO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5.2.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采购人代表以及采购代理机构组成，在资格审查中为采购人提供支持和帮助。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评标结束当天，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7.3.1 由本项目代理机构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日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的 1 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未领的，视同第 1 个工作日内已领取。《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3.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

7.4.1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采购代理机构应协助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同时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5.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7.5.6 采购人在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公开招标失败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12.1 本项目（标段）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程序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成立谈判小组，由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12.2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原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转为谈判文件的相应内容。投标人的原投标文件转为谈判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不再按原评标办法对原投标人（以下称为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并按下述程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12.3 谈判的主要程序

12.3.1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2.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2.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经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12.3.4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2.3.5 谈判文件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2.3.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3.7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附件 1：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3：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医院概况

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医院成立于1949年1月8日，是一所与共和国同龄的集医疗、教学、科研、急救、预防保健、公共卫生服务为一体的三级甲等公立综合医院。医院含金谷园路院本部、洛龙院区、珠江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三部分，拥有编制床位1200张，实际开放床位980张，建筑面积达12948万平方米（含洛龙院区），开设临床业务科室66个。医院现有职工1455人，其中副高以上职称165名，博士、硕士195名。

医院曾先后获得卫生部优质护理服务考核优秀医院、河南省医院创新管理先进单位、河南省文明单位、河南省双十佳医院、河南省行风建设先进单位、全国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河南省改善医疗服务工作先进集体、洛阳市文明医院等荣誉称号。2020年，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我院被洛阳市委市政府评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防控工作先进集体”，作为河南省核酸检测骨干培训基地、洛阳市核酸检测基地，具备开展单日万人份核酸检测能力。

重点专科建设方面：心血管内科是国家临床重点建设专科；拥有河南省重点专科3个：皮肤性病科、骨科、中医内科，洛阳市重点/特色专科7个：心血管内科、皮肤科、风湿免疫科、神经外科、神经内科、肝胆外科、呼吸内科；皮肤性病科系河南省特色专科、河南省医学重点培育学科，医院是洛阳市医学会皮肤病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国家级激光美容培育基地。中医内科是河南省中医工作先进集体，是第五批全省重点中医专科项目建设单位。

同时，医院获批国家胸痛中心和国家脑防委高级卒中中心、河南省皮肤科区域医疗中心、洛阳市脑血管疾病临床诊疗研究中心和洛阳市高血压防治中心，是洛阳市医院感染管理质控中心和洛阳市临床检验质控中心，急诊科通过河南省A级急救站验收。医院还是洛阳市皮肤性病研究所、老年医学研究所、骨外科研究所和淋巴瘤研究所等4个研究所所在地。

医疗技术方面：与学科建设取得的丰硕成果并行，医院的医疗技术也得到了飞速发展。近年来，椎间盘镜、椎间孔镜、关节镜、经纤支镜肺活检、射频消融技术、冠状动脉造影及支架植入、神经及外周血管介入、逆行胰胆管造影（ERCP）、人工耳蜗等先进医疗技术广泛应用，腹腔镜业务在肝胆外科、胸外科、妇产科、泌尿外科等学科普遍开展，多项腔镜微创手术在省内处于领先水平，微创腔镜手术在临床所占比例超过50%；放射介入、内镜介入、超声介入等渐成规模。

教学科研方面：组织损伤与修复医学实验室是河南省重点实验室，医院皮肤病实验室和风湿免疫实验室均为洛阳市重点实验室，同时是河南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国家全科医生培训基地、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协同基地、河南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县乡村卫生人才培训基地、社区骨干医师培训基地、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基地，河南省临床PCR骨干技能培训基地，河南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授予点。

人才培养方面：医院通过与北京大学第一医院、首都医科大学三博脑科医院、北京宣武医院、北京天坛医院、河南省人民医院、郑州大学一附院等国内知名医院交流合作，实现技术和资源共享，塑造了一批具有良好职业素养、德

馨技长的医学专科人才。

作为一家三级甲等公立综合医院，我们坚持党建引领，积极落实国家、省市工作部署，开展精准扶贫、健康扶贫和乡村振兴工作；紧跟公立医院改革步伐，积极参与其中，率先在全市实行药品零差价销售，扎实开展对口支援、医疗联合体建设、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门诊预约诊疗服务、临床路径管理、先诊疗后结算等各项改革，顺应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新导向，探索分级诊疗新模式。创新的服务模式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尤其是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得到了患者、家属以及国家和省市卫生健康领导专家们的一致认可和好评。

伴随着共和国强盛的脚步，医院几移院址，数更院名，从初建的洛阳行政区人民医院到洛阳专区人民医院再到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医院始终致力于传承老洛专医院“老百姓自己的医院”精神，牢记“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理念，坚守“一切为了人民的健康”的初心，谨守“厚德精医，博学笃行”的院训，突出“科学管理建院、质量内涵立院、技术创新兴院、专家人才强院”的办院理念，坚持“以病人为核心提升服务、以质量为核心提升技术、以规范为核心提升管理”的原则，不断促进医院标准化、科学化和规范化建设，推进医疗、教学、科研同步发展。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将以建立与卫生体制改革方向相适应、与社会进步和医学发展趋势相适应、与群众医疗需求和经济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医疗服务体系为目标，为洛阳地区百姓健康保驾护航，为健康洛阳建设作出积极贡献，在洛阳副中心城市建设中续写更加出彩的绚丽篇章。

2.项目目标

本项目依据国家智慧医院信息化相关建设标准与规范，通过建设高速信息传输通道和先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融高效、安全、节能、管理为一体的智慧数字化医院，不断满足医院发展不同阶段的医院智慧应用需求，保持信息先进前沿技术的动态应用，推动智慧医院建设的可持续发展，以支持医院实现未来战略发展的总体目标。

医院的信息化建设需要与医院发展阶段相匹配，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原则，本项目提出阶段性建设目标。

面临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信息化提升要求，结合医院现状及战略发展，以建设医院信息化应用平台为基础，实现信息共享与互联互通（以标准化的信息为基础的数据、信息、资源的全面共享和管理），借鉴信息化建设的先进技术经验，建成覆盖医院“以病人为中心、以医嘱为主线”的信息系统，通过建设并打通各基础业务系统，实现病人就医流程信息（包括用药、检查、检验、护理、手术等处理）的信息在全院范围内安全共享，提供全院统一的患者诊疗信息集成展示，提高临床工作效率；建立临床知识库，提供临床诊疗决策支持，加强临床质量管理与控制；加强信息安全保障，建立完善的医疗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保障医疗信息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改善综合运营管理，提升决策分析能力，实现医院业务“信息化、规范化、精细化”。

作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以打造全方位智慧医院应用为基础，建设智慧医疗服务，提供多元化、个性化的医疗服务，为患者提供全面、贴心的医疗健康管理服务，对标《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等国内评审的高等级要求，进一步完善智慧医院建设内容，拔高智慧医院建设新高度，提高医教产转化水平。进一步加强智慧医院建设内涵，满足临床使用需求，实现国家电子病历五级、互联互通四级甲等。

二、建设内容清单

2包：硬件建设内容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虚拟化平台软件	套	1
2	内网核心存储	台	2
3	光纤交换机	台	2
4	服务器交换机	台	8
5	PACS 存储	套	1
6	外网CDP 一体机	台	2
7	精密空调	台	1
8	UPS	台	1
9	外网核心交换机	台	2
10	外网管理交换机	台	1
11	24 口交换机	台	15
12	48 口交换机	台	5
13	行政楼网络改造及门诊楼无线覆盖（此项为暂估量 结算时据实结算）	项	1
14	光纤（此项为暂估量 结算时据实结算）	项	2
15	终端安全管理	台	1
16	数据防泄漏	套	1
17	堡垒机	台	1
18	运维管理软件	套	1
19	漏洞扫描	台	1

20	安全态势感知	台	1
21	医保专线防火墙	台	2
22	数据中心防火墙	台	2
23	网络准入系统	台	1
24	web 防火墙	台	2
25	防毒墙	台	2
26	PACS 系统及数据迁移	批	1
27	数据库复制软件扩容	套	1
其它			
1	等保测评服务	项	1

三、技术要求

2包：硬件建设内容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虚拟化平台软件	1、软件需求：VMware/中标麒麟/华为 FusionSphere/smaX 等虚拟化平台， 2、实配许可：24 颗 CPU 授权，1 个管理平台。	套	1
2	内网核心存储	1、机型：存储控制器机头高度 $\geq 4U$ ， 2、控制器：双控，要求采用 Intel 存储处理器或 ASIC 存储专用处理器或 ARM 处理器，总 Intel+ASIC+ARM 处理器数量不小于 12 颗，可扩展到 24 个控制器引擎（不包括外接虚拟化网关或者 NAS 控制器等）；512G 缓存； 3、接口：配置：8 个 16Gb FC 主机接口，8 个千兆主机接口； 4、硬盘：配置 16 块 1.92T SSD 硬盘，32 块 2.5 寸 2.4T 12Gb SAS 硬盘， 5、功能：配置克隆、快照、自精简、智能双活、四层分层等软件功能，硬件安装服务； 6、稳定性：投标产品必须为成熟产品；支持控制器在线升级，可在不更换控制器机框及不搬移硬盘的情况下将控制器升级至同系列存储任意其他控制器型号，实现容量和性能的在线升级，而无需数据迁移。采用高速多对多磁盘故障恢复方式，提高恢复速度的同时，可保证磁盘复期间应用的性能。配置存储远程复制功能，配置 10GbE IP 灾备复制接口 ≥ 2 个。可与虚拟化平台搭配使用，支持 VMware VASA/vVols/SRM for SRA/SRM for vVols 功能，可在 vVols 环境下配置 Site Recovery Manager 策略。	台	2
3	光纤交换机	1、机型：32GB 光纤交换机，支持 24 口~64 端口按需激活， 2、带宽：总带宽 $\geq 2Tbps$ ； 3、端口：本次实配 48 端口激活，含 48 个 16Gb 多模 SFP 模块， 4、电源：双电源； 5、功能：支持自动故障隔离，支持不中断软件升级，端口自诊断功能，包括电/光环回、链路流量、延时和距离。	台	2
4	服务器交换机	1、端口：24 个 10G SFP+光口（含万兆多模光模块），4 个 40G 接口； 2、性能：交换容量 $\geq 2.56Tbps$ ，包转发率 $\geq 1200Mpps$ ； 3、功能：支持安全插卡；双插槽，可扩展支持万兆光、万兆多速率电、25G、40G 等多种类型板卡；模块化双风扇，前/后通风，风道可调。	台	8

5	PACS 存储	<p>1、架构：4 节点分布式存储。</p> <p>2、CPU：2 颗 Intel Xeon 4314 处理器，主频 2.4GHz，核心数 16。</p> <p>3、内存：16G DDR4x8。</p> <p>4、系统盘：480G SSD x2，缓存加速盘：1.6T U.2 NVMe SSD (DWPD\geq3) x 2，数据盘：144T SATA。</p> <p>5、管理网卡：四个千兆网口，业务网卡：四个万兆光口（含配套多模光模块）。</p> <p>6、其他部件：冗余电源风扇等，包含导轨。</p> <p>7、功能：分布式存储系统提供不限容量的块存储、文件存储、对象以及 HDFS 存储服务授权；存储系统数据落盘进行深度的均衡优化，支持副本和纠删码方式的保护机制，支持 2-8 副本。</p>	套	1
6	外网 CDP 一体机	<p>1、1 台用于外网超融合平台内，所有业务系统实施保护，并支持业务应急接管；另 1 台配合现有内网 CDP 一体机，做异地容灾使用。</p> <p>2、配置：双路高性能 CPU，128GB 内存，10 块 12T 硬盘，CDP 保护容量，不低于 100T；现有内网 CDP 一体机，扩容 2 块 8T 原厂原装硬盘。</p>	台	2
7	精密空调	<p>1、制冷量\geq25.4kw，</p> <p>2、风量\geq7000m³/h，上送风，单系统，</p> <p>3、加热量\geq8kw，</p> <p>4、加湿量\geq6kg/h。</p> <p>5、室内机尺寸：980*995*1950mm\pm10cm（不含风帽尺寸，风帽高度 420mm）</p> <p>6、室外机尺寸：1845*400*985mm\pm10cm，标配风帽。</p>	台	1
8	UPS	<p>1、塔式 UPS 机头 1 台：功率 40KVA，额定 36KW，三进三出，在线式双变换。</p> <p>2、64 块容量 12V 100AH 电池；2 个满足单柜安装 32 块 12V 100AH 电池的电池柜；2 个散力架。</p> <p>3、1 台直流空开 120A 空开箱。</p> <p>4、1 批（40 米）国标 BVR 25 平方电池连接线（铜排）。</p> <p>5、1 批（15 米）国标 BVR 25 平方主机与电池柜连接线。含安装、调试。</p>	台	1
9	外网核心交换机	<p>1、机型：2 个主控引擎。</p> <p>2、性能：交换容量\geq200Tbps，包转发率\geq70000Mpps，MAC 表\geq1M；槽位：6 个整机业务板槽位数。</p>	台	2

		<p>3、配置：双主控，双电源，配置独立交换网板，业务板卡与交换网板采用完全正交无中板设计。支持融合 AC 及统一管理功能，支持最大 AP 数量为 12K；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支持四框虚拟化，支持流量负载分担，支持多种堆叠链路类型，支持跨框链路聚合冗余零丢包；内置图形化管理功能，支持 IPv4/IPv6 Portal 认证及双协议栈认证，支持最大 Portal 认证用户数量为 256K，支持最大 MAC 认证用户数量为 50K，支持最大 802.1X 认证用户数量为 50K；</p> <p>4、端口：千兆电口≥48 个，千兆光口≥24 个，万兆光口≥24 个，20 个万兆单模模块，20 个千兆单模模块。</p>		
10	外网管理交换机	<p>1、端口：24 口千兆电口+4 口千兆上联智能交换机。</p> <p>2、性能：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50Mpps，MAC 地址表≥16K。</p> <p>3、功能：可配合上联设备实现整网拓扑可视，实现在网络设备上对整网交换机的统一管理。实现 CPU 保护功能，能限制非法报文对 CPU 的攻击，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p>	台	1
11	24 口交换机	<p>1、端口：24 口千兆电口+4 口千兆单模上联可网管三层交换机。</p> <p>2、性能：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50Mpps，MAC 地址表≥16K，</p> <p>3、功能：可配合上联设备实现整网拓扑可视，实现在网络设备上对整网交换机的统一管理。实现 CPU 保护功能，能限制非法报文对 CPU 的攻击，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p>	台	15
12	48 口交换机	<p>1、端口：48 口千兆电口+4 口千兆单模上联可网管三层交换机。</p> <p>2、性能：交换容量≥330Gbps，包转发率≥85Mpps，MAC 地址表≥16K。</p> <p>3、功能：可配合上联设备实现整网拓扑可视，实现在网络设备上对整网交换机的统一管理。实现 CPU 保护功能，能限制非法报文对 CPU 的攻击，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p>	台	5
13	行政楼网络改造及门诊楼无线覆盖(此项为暂估量 结算时据实结算)	<p>1. 24 芯单模室外光缆 150 米（带安装）。</p> <p>2. 24 芯 19 寸机柜机架式光纤配线架，含耦合器、尾纤 8 个。</p> <p>3. 3 米光纤跳线 48 根（LC-LC 接头）。</p> <p>4. 光纤熔接 96 芯（LC 接口）。</p> <p>5. 国标电力管穿线管 cpv 管地埋 150mm 电缆管 10 米。</p>	项	1

	<p>6. 3.5mm 热镀锌内径 50mm 钢管 5 米。</p> <p>7. 支架 4 个（金属材料 12*16 厘米双侧孔 DN50 固定支架）。</p> <p>8. 金属软管 1 包内径 20mm。</p> <p>9. 6 寸 76MM 抱箍接头 4 个。</p> <p>10. 12 个 6U 标准壁挂网络机柜含供电 PDU 12 套。</p> <p>11. 12 位 PDU 1 个。</p> <p>12. 千兆光模块 24 个：24 口全千兆光模接入交换机 7 台：交换容量 336Gbps，包转发率 51Mpps。端口：24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交流电源，用无风扇静音设计，支持 10KV 防雷能力，内置及图形化操作的方式，实现对网络的统一运维及管理。</p> <p>13. 48 口全千兆光模接入交换机 5 台：交换容量 432Gbps，包转发率 87Mpps。端口：48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交流电源，支持 10KV 防雷能力，内置及图形化操作的方式，实现对网络的统一运维及管理。</p> <p>14. 全千兆光模汇聚交换机 2 台：交换容量 756Gbps，包转发率 222Mpps。端口：24 个千兆光+8 个光电复用口+4 个万兆光口，1 个扩展槽位（支持扩展万兆光、万兆电、防火墙、防病毒插卡），2 个风扇模块，2 个电源模块。</p> <p>15. 超六类 4 对非屏蔽网线 305 米装。</p> <p>16. 超六类 180 度非屏蔽 RJ45 模块 137 个。</p> <p>17. 六类网络面板 167 个。</p> <p>18. 铝合金材质 12 位理线器 18 个。</p> <p>19. 200 米明装走线槽网线理线方形槽 24mm*14mm。</p> <p>20. PVC 塑料内径 25 穿线管 1670 米。</p> <p>21. 超六类水晶头 100 只/盒 8 盒。</p> <p>22. 167 根超六类网络跳线 2m。</p> <p>23. 施工中所需常用工具辅材及易耗品如：线 10 包、标签带 20 卷、PVC 线管接口 450 个、线槽固定钉子 200 个、双面胶（结构胶）50 米、线管固定线卡 1000 个、施工防护布 1.2 米宽 PVA20 平方 1 卷（至满足本项目施工最终交付所需其余零散辅材）。</p> <p>24. 含 167 个点配线架及面板打模块，2 根 100M 的专线（1 年、上下带宽 100）。</p>		
--	--	--	--

14	光纤(此项为暂估量 结算时据实结算)	所有楼栋汇聚交换机分别新增1条8芯单模万兆光纤上连链路(含两端单模模块、铠装)连接至外科楼20楼机房或办公楼1楼机房;每条光纤长度约500米,计划8条,共计约4000米,含大楼弱电井、院内挖沟、机房接入等相关线路铺设;外科楼20楼机房到办公楼1楼机房铺设一条72芯单模光纤(铠装);外科楼20楼机房4台曙光服务器每台新增2口万兆多模网卡(含模块)。	项	2
15	终端安全管理	设备可以根据不同的用户分配不同的网络区域和访问权限。可以对入网请求用户的终端做健康评估,并根据管理员配置的评估策略,对不满足条件的终端进行隔离和提供修复向导,从而确保用户内部网络安全性,实现入网安全可信。实现与态势平台实时管控,产品集成病毒查杀、漏洞修复、系统加固、网络防御、终端管控、资产管理、风险态势展示等功能;采用领先的技术对威胁行为深度分析,结合勒索诱捕、微隔离等主动防御技术,有效解决勒索、挖矿、免杀逃逸等威胁,多维度防御病毒传播和横向感染,全面提升用户的终端安全管理能力。(本次配置授权数量900个)。	台	1
16	数据防泄漏	<p>1、机型:2U机架式设备。</p> <p>2、端口:≥6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支持Bypass。</p> <p>3、冗余电源,≥2个扩展槽位。</p> <p>4、7层最大检测吞吐率:≥850Mbps,≥2T硬盘。</p> <p>5、功能:支持与同品牌防火墙联动,支持旁路部署与防火墙联动配置,基于内容检测然后反馈给防火墙需要阻断得地址或者URL,且通过防火墙实现阻断效果。提供开启、关闭按钮、防火墙IP、端口,支持http基础认证,需输入用户名、密码,基础认证开关。支持证书上传;支持钉钉告警通知;</p> <p>6、数据防泄漏本次配置授权数量7层最大检测吞吐率850Mbps,分别包含以下授权:文档类型识别、图片识别、机器聚类、文档指纹检测、文档多层压缩或者嵌套逃避行为检测识别、文件水印、用户越权访问监控审计、内置策略库:包含医疗行业、个人信息安全规范、GDPR等策略模板等功能。</p>	套	1

17	堡垒机	<p>1、机型：机架式一体机。</p> <p>2、功能：支持常用的运维协议，支持端口自定义；支持第三方客户端工具作为应用发布，内置和外置；支持web，客户端直连等多种访问方式；支持审计记录回放视频、文本两种形式；支持数据自动归档，备份功能；支持主机/用户组多级架构灵活调整；支持多种认证方式。</p> <p>3、接口配置：≥6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p> <p>4、功能：≥150个主机/设备许可；用户数不限。</p>	台	1
18	运维管理软件	对网络设备、主机系统等监控，实现全天值守、透明管理、提前预警、快速定位，辅助提升IT运维人员工作效能，保障并提升IT环境稳定运行。	套	1
19	漏洞扫描	<p>1、机型：机架式设备。</p> <p>2、功能：产品扫描目标支持ip、域名、网段、子网的组合；支持对漏洞状态修改，包括新建、忽略、已修复等多种状态。</p> <p>3、端口：配置不少于6个千兆电口，≥1个扩展插槽。</p> <p>4、功能：支持无限制域名扫描，无限制IP数量；并发扫描≥55个IP地址；并发扫描≥8个系统扫描任务。</p> <p>5、服务：包含不少于3年规则库升级服务。</p>	台	1
20	安全态势感知	<p>1、机型：2U机架式设备，</p> <p>2、端口：≥4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p> <p>3、电源：冗余电源，</p> <p>4、存储：SSD硬盘≥250GB，存储≥40TB，</p> <p>5、内存：≥128G；</p> <p>6、功能：软硬件一体形态，提供态势分析、安全监测、安全处置、安全分析、资产管理、治理中心、知识情报等功能模块。</p> <p>7、探针：对流量进行采集、存储、分析、告警、研判等，和平台配合使用实现数据的汇总、分析、呈现等。</p>	台	1

21	医保专线防火墙	<p>1、机型：机架式设备，</p> <p>2、端口：≥8个千兆电口+≥2个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p> <p>3、性能：防火墙吞吐≥8.2G，并发连接≥286万。</p> <p>4、功能：支持对单条访问控制策略进行最大并发连接数的限制；支持 IPv6 安全控制策略设置，能针对 IPv6 的目的/源地址、源服务端口、区域、服务、时间等条件进行安全访问规则的设置。</p>	台	2
22	数据中心防火墙	<p>1、机型：标准机架式设备；</p> <p>2、接口：≥6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p> <p>3、扩展槽：≥2个扩展槽位；</p> <p>4、性能：防火墙吞吐量≥40Gbps，并发连接数≥1000W，新建连接数≥30W；</p> <p>5、许可：包含入侵防御功能升级服务许可，支持扩展 IPS 入侵防御、URL 过滤及 AV 防病毒功能；</p>	台	2
23	网络准入系统	<p>1、IU 机型。</p> <p>2、接口配置：≥6个千兆电口+≥2个千兆光口，≥2个扩展槽位。</p> <p>3、性能：网络层吞吐量≥10G，认证数据是≥1200次/分钟，最大并发连接数：≥100/s，最大同时在线终端数≥500。</p> <p>4、功能：提供客户端认证及手机短信认证方式，客户端认证可与第三方 AD 域、LDAP 服务器进行用户信息同步；手机短信认证可与短信服务器联动，在终端入网认证时下发验证码。</p>	台	1
24	web 防火墙	<p>1、机型：机架式设备。</p> <p>2、端口：≥6个千兆电口+≥2个千兆光口+≥2个万兆光口，≥2个扩展槽位。</p> <p>3、性能：网络层吞吐≥5.6G，并发连接≥16万。</p> <p>4、功能：含3年产品特征库升级许可。包含 SQL 注入、XSS、CSRF 等 WEB 攻击防护功能、URL 访问控制功能、防盗链功能、DDoS 攻击防护功能、网页防篡改功能、报表分析及告警功能；支持集中管理功能，方便客户日常运维。</p>	台	2

25	防毒墙	1、机型：机架式设备。 2、接口配置：≥2个SFP插槽+≥2个万兆光口和6个10/100/1000BASE-T接口（具有Bypass功能）。 3、冗余电源，≥2个扩展槽位。 4、性能：整机吞吐率≥10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280W。 5、功能：包括专业病毒查杀，含不少于3年病毒库升级服务许可。能够防御病毒、木马、蠕虫、间谍软件等恶意软件，且支持对压缩数据、加壳病毒的检测与处理。	台	2
26	PACS系统及数据迁移	由于PACS的重要性，业务须在线迁移，停机时间不能超过20分钟；（包含其他需要迁移的系统）；	批	1
27	数据库复制软件扩容	现有数据库复制软件，新增一个通道，用于对集成平台数据库做容灾使用；	套	1
其它				
1	等保测评服务	包含系统（HIS、LIS、PACS、EMR、集成平台、互联网医院等为三级，官网、OA等为二级）的等保测评服务，需满足电子病历五级等保测评要求	项	1

四、其他要求

2包：★1.投标人需承诺所投产品能够与医院现有产品兼容，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2.投标人需承诺所投产品涉及到与医院参加国家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五级、满足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四甲（在医院申报前）相关的部分时，及时派遣技术人员提供必要的符合性支持。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核心产品须取得相关厂家授权，投标文件中附授权函扫描件。

★3.投标人承诺，若中标，须开展上线前业务应用需求调研，并取得建设单位认可后方可进场实施。

★4.要求虚拟化平台软件与现网虚拟化平台兼容，需提供设备厂商官方出具兼容性证明函并加盖原厂商公章；要求内网核心存储运行时，对医院现有业务运行无影响，需提供设备厂商官方出具兼容性证明函并加盖原厂商公章；外网核心交换机与现网外网核心无缝对接，统一运维管理，提供原厂商兼容性证明函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五、其它

1.投标人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的产品，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

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3C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2.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对于招标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条款（加★的技术条款），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书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证明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投标人真实并响应招标文件的重要条款。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_____
甲方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 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乙方： 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河南广文律师事务所

签订时间： 2023 年 月 日

(甲方)_____委托_____ (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搬运、安装、检测、调试、屏蔽及装修、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配套服务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 验收通过之日起整机质保 年，核心部件 质保期 年，保修期 保修。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付合同总价款的 50%的预付款（中标人需提供合同总价款 10%的预付款保函），安装完成后通过初验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并退还中标方的预付款保函，调试并最终验收合格后付清合同全款。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

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

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10分钟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4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质保期内，乙方不能及时响应或者拒绝响应，甲方有权自行组织人员维修，由此产生的后果和费用有乙方承担。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

提供)。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民法典》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1%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5.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甲方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金谷园路 80 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时 间：2023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 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产地生产厂家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出厂合格证 () 份 2.技术说明书 () 份 3.使用说明书 () 份 4.电子文件 () 份 5.装箱单 () 份 6.其他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 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 (盖章):	乙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 1.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本报告一式___份, 甲、乙方各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日	终验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出厂合格证 () 份 2.技术说明书 () 份 3.使用说明书 () 份 4.电子文件 () 份 5.装箱单 () 份 6.其他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 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 (盖章):	乙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说明: 1.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本报告一式___份, 甲、乙方各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金额(元)	产地生产厂家名称	供应商提交	采购单位确认	存在问题
		(视明细项目增减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

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洛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3月10日印发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 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

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采购人自主决定中标供应商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2.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 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人不按要求参加开标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各项承诺的；

- (4) 有弄虚作假、串通、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5) 投标内容与采购需求及采购项目要求有实质性偏离的；
- (6) 同一投标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报价的；
- (7) 恶意提高（压低）报价或报价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
- (8) 资格证明不全或者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并按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 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相关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提供货物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 0.5 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 0.5 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注：根据“《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建设工程类项目招投标交易过程中取消纸质文件的通知》第三条、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交资质、业绩、荣誉及单位人员等相关资料的，投标人将扫描件制作到投标文件中即可。评委以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扫描件作为评标依据。各投标单位对扫描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的规定，投标人应特别注意扫描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清晰程度等。因扫描件不完整、不清晰，致使评标委员会无法认定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而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承诺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偏差		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提供信用承诺函	
	信用情况		提供信用承诺函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		30.00	投标报价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

参数				<p>《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部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p>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0	24.00	技术参数	<p>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4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2 分，扣完为止。技术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条款必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标注页码所在位置，否则因此导致评委无法判断偏离情况的，后果投标人自负。技术支持资料（证明文件）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p>
	0.00	2.00	产品性能 1	<p>所投内网核心存储、PACS 存储、光纤交换机、外网核心交换机满足同一品牌的得 2 分，每额外增加一个品牌扣 1 分，扣完为止。</p>
	0.00	6.00	产品性能 2	<p>对投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稳定性、安全性、技术先进性等进行综合比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高，安全稳定、技术先</p>

				<p>进性强得 6 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较高，安全稳定性、技术先进性一般得 4 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较低，安全稳定性、技术先进性较差得 1 分。</p>
	0.00	5.00	项目实施方案	<p>投标人需提供完整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实施方案、人员配备、进度计划、风险防范及措施、质量保证措施、文档管理、验收交付等方案。方案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 5 分，方案合理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不强得 3 分，方案合理可行性较差，针对性强不足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0.00	3.00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p>投标人提供全部交换机、存储、安全设备的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承诺函中须明确厂家硬件质保期不少于 3 年），得 3 分，少一项不得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售后服务承诺函的扫描件。</p>
	0.00	7.00	安装调试方案	<p>安装调试方案（安装调试前期工作、人员配备、时间安排、工具配备）内容详实具体、安装调试充分且高效、人数充足，实施保障措施可靠，满足项目实施得 7 分；有较具体的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详实，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方案欠完备，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需求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0.00	8.00	售后服务方案	<p>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措施，应包括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p>

				计划、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人员培训方案、本地化售后方案、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承诺及内容。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详实具体、保障措施可靠，满足项目实施得 8 分；有较具体的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详实，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方案欠完备，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需求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综合标评分 参数	0.00	6.00	企业业绩	投标人提供自 2020 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1)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须在投标文件中同时附业绩合同和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0.00	2.00	项目负责人	拟派驻的项目负责人具有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得 2 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及持证人员 2023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或社保网页查询截图为准，否则不得分）。
	0.00	3.00	项目组成员	投标人拟派项目组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信息化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 1 个证书得 0.5 分，最多 3 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及持证人员 2023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或社保网页查询截图为准，否则不得分）。

	0.00	3.00	体系认证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每有一个证书得1分，最多得3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及证书查询网站截图，否则不得分。
	0.00	0.50	节能产品	所投货物有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加0.5分（以提供标明所投产品位置的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扫描件为依据）。
	0.00	0.50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货物有属《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加0.5分（以提供标明所报产品位置的财政部、环保部公布的现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扫描件为依据）。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一、封面

二、投标函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六、开标一览表

七、报价明细表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十五、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十六、项目实施方案

十七、售后服务计划

十八、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二十二、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三、投标承诺函

二十四、其他材料

一、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包

采购编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二、投标函

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包含付款方式、服务期、质保期及售后服务等）。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约。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2、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 一、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 二、本项目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需再提交证明材料，但应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见附件）。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总报价（小写）	元
交货期	
质保期	
核心产品品牌	
核心产品规格型号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质保期		
3	付款方式		
4	投标有效期		
5	服务地点/交货地点		
6	合同履行期限		
7	质量要求		
8	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加“★”条		
9	其它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 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 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加“★”条款。

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四、其他要求”加“★”涉及的承诺书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对于招标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条款（加★的技术条款），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书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证明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投标人真实并响应招标文件的重要条款。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五、制造商授权书（参考）

制造商授权书（格式自拟）

- 1、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六、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 (1) 项目实施方案
- (2) 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七、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承诺、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人员培训方案：技术培训方案、计划、质量保证措施。
- 3.售后服务机构：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情况（提供机构设置证明材料、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 4.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5.本地化售后方案。
- 6.售后承诺及优惠条件
 - (1)提供合同履行完成后维护服务费报价。
 - (2)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7.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承诺及内容
- 8.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年 月 日

十八、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十二、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三、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投标，在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中我方承诺如下：

- （1）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 （2）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虚假材料，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一切责任；
- （3）如我方中标，我方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按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我方原因未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我方愿意赔偿采购人的一切经济损失；
- （4）我公司承诺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围标，否则按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年 月 日